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送达给各位董事。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10:00 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院 11 号楼六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3、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其中张军、刘芳彬、石军以通讯方式参会。

4、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王晓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二级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越王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越王”）以人民币 3,198.38 万元的交易价格向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鑫资产”）转让其所持有的深圳市贵天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贵天”）51%的股权，

股权转让完毕后，公司及浙江越王不再持有深圳贵天的股权。

因海鑫资产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尚需获得相关国有资产监管单位的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关联回避。关联董事张军、刘芳彬已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转让二级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